**浙江中医药大学护理学院2020年博士研究生复试方案**

为切实做好2020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根据《浙江中医药大学关于做好2020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学院自身情况，现制订学院2020年博士研究生复试方案，以确保平稳、有序地完成招生复试工作。

1. 复试工作要求：

1.根据学校要求成立复试领导小组，由分管研究生教育的学院领导担任组长，实行组长责任制，全面负责本学院的复试工作。

2. 复试前，学院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核对考生的有效身份证、硕士学位证书原件、硕士学位评议书、硕士课程成绩单、考生参与科研、发表论文、获奖、社会实践等情况、考生自述、政审表、执业证书(已取得人员)等材料。

3.复试过程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每生复试时间30分钟以内但不少于20分钟，复试过程全程录像。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考生不予录取。

4.考生复试名单以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公布为准。

5.学院复试后均为预录取，由学校研究生院审核公示并通过教育部录取检查通过后方为正式录取。

6.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对本学院的复试结果负责。

二、复试内容

主要包括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专业能力、创新精神、学术诚信等方面进行考查。英语听力、英语口语及专业外语、专业能力、科研创新综合素质是复试须涵盖的四项内容。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重视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进行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守法表现等方面。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学术水平考查。

复试小组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并对考生进行英语的听、说、读等能力的测试。复试中还应参考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综合测评，判断考生是否具备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

三、复试成绩各部分所占比例

专业能力考核：60%（面试）

科研创新综合素质考核：20%（面试）

英语：20% （面试）

四、考生复试总成绩的计算方法

总成绩=初试/3\*60%+复试\*40%。

五、复试时间及形式

复试时间：2020年7月13日上午10点--11点

复试形式：采用网络复试的方式。网络平台拟采用“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备用平台：钉钉系统。

联系老师：张艳 电话：86633330

2020年7月9日

 浙江中医药大学护理学院